
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(含基金)110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6.11 110.06.25 110.07.09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45,000	台灣新生報業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台灣新生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7.22-24 110.08.03-04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100,000	統一獅、味全龍職業棒球隊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澄清湖棒球場本壘後方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7.23 110.08.06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63,000	艾勒芬廣告行銷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中國時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網路媒體	110.07.29- 110.12.05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3,061,000	世代傳媒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與消費安全的宣導，避免民眾因不諳菸酒法令致違規受罰。	上報網路媒體、Twitch直播平台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8.23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4,000	很角色時報有限公司	加強宣導本局菸酒查緝暨管理績效。	很角色週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9.12- 110.10.11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99,750	高瞻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避免民眾因不諳菸酒法令致違規受罰。	高雄捷運站燈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09.11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98,000	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導本局菸酒查緝暨管理績效。	聯合報秋節專刊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10.01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70,000	卓越全球傳媒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宣導本局菸酒查緝暨管理績效。	卓越雜誌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1.01.01- 111.12.31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50,000	台灣新生報業股份有限公司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台灣新生報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11.13 110.11.20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30,000	臺灣導報社	加強菸酒法令宣導，遏止私劣菸酒氾濫，維護市民健康與權益。	台灣導報	刊登付費廣告

高雄市政府 財政局	菸酒法令宣導	平面媒體	110.12.06 110.12.16	菸酒管理科	公務預算	菸酒管理 -菸酒管理	30,000	新新聞報社	加強菸酒法令與消費安全的宣導，避免民眾因不諳菸酒法令致違規受罰。	臺灣新新聞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債務基金	無										
高雄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(含基金)110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電子稅單、行動支付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、統一發票兌獎APP	平面媒體	110.3.1~110.6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4,000	中國青年救國團高雄市團務指導委員會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青年期刊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方稅減稅資訊、玩轉稅務租稅教育宣導活動、統一發票兌獎APP抽獎活動、雲端發票專屬獎資訊	電視媒體	110.6.1~110.6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統一發票兌獎APP	電視媒體	露出55,002次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20,000	鳳信有線電視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鳳信有線電視頻道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方稅減稅資訊、稅款延繳分繳、雲端樂GO租稅宣導活動、E指捐租稅宣導活動、豪雨災損減免地方稅	電視媒體	110.7.1~110.7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統一發票兌獎APP	電視媒體	110.8.27-110.9.9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11,466	旭邦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社區EIP電梯電視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價稅優惠稅率	網路媒體	110.8.22~110.9.21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50,000	數字廣告股份有限公司	為宣導節稅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591再行銷廣告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納稅者權利保護法、房屋稅資訊、地價稅優惠稅率、電子稅單、豪雨災損減稅	電視媒體	110.8.1~110.8.31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價稅優惠稅率、填問券抽禮券、玩轉稅務租稅宣導活動、統一發票兌獎APP、雲端樂GO租稅宣導活動	電視媒體	110.9.1~110.9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統一發票兌獎APP、雲端發票專屬獎	網路廣播媒體	110.10.4上架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12,000	緯來電視網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Apple podcast、Sound on、Spotify、Kkbox、Google podcast	刊登付費廣告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價稅開徵、e化繳稅大Fun宣導活動、租稅問答GO宣導活動、租稅動畫票選活動、神秘島寶藏租稅宣導活動	電視媒體	110.10.1~110.10.31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	地價稅開徵、e化繳稅租稅宣導活動、租稅問答GO宣導活動、動畫影片票選活動、玩遊戲闖關抽好禮活動	電視媒體	110.11.1~110.11.30	企劃服務科	公務預算	稅捐稽徵業務-納稅服務	0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為加強雲端發票及租稅相關訊息，運用媒體廣告散播力適時提醒市民依限繳納租稅，以裕庫收。	高雄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	公益廣告，無費用支出。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
高雄市政府財政局(含基金)110年11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高雄市動產質借營業基金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